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GGRICULTURE FOODS LTD.**

### **永續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09)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度業績公告**

永續農業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報告全文，乃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中有關季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相關要求。

承董事會命  
永續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馬琮就

新加坡，2019年8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馬琮就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林淑英女士及陳鴻來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明輝先生、袁家樂先生及邵廷文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發行人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公告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eggriculturefoods.com。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可能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企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企，於**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GEM**買賣的證券將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載有遵從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永績農業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全體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報告有所誤導。

# 未經審計第一季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業績，連同相關比較數字。有關資料應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一併閱讀。除另有說明外，本報告所用詞彙與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同一相關涵義。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生物資產 及農產品 公平值調整前 的業績 附註	生物資產 及農產品 公平值調整	總計	生物資產 及農產品 公平值調整前 的業績	生物資產 及農產品 公平值調整	總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收益	3	10,520	-	10,520	6,516	-	6,516
銷售成本	7	(7,715)	(1,219)	(8,934)	(5,202)	(529)	(5,731)
毛利		2,805	(1,219)	1,586	1,314	(529)	785
其他收入	4	152	-	152	109	-	109
其他收益淨額	5	83	-	83	62	-	62
收成時按公平值 減估計銷售點 成本初步確認 農產品所得收益		-	1,279	1,279	-	545	545
生物資產公平值 變動減估計銷售點 成本所得(虧損)/收益		-	(626)	(626)	-	243	243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926)	-	(926)	(586)	-	(58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生物資產 及農產品 公平值調整前 的業績	生物資產 及農產品 公平值調整 的業績	總計	生物資產 及農產品 公平值調整前 的業績	生物資產 及農產品 公平值調整 的業績	總計
附註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行政開支							
— 上市開支	7	-	-	-	(787)	-	(787)
— 其他	7	(686)	-	(686)	(461)	-	(461)
融資成本	6	(103)	-	(103)	(73)	-	(73)
除稅前溢利/(虧損)		<b>1,325</b>	<b>(566)</b>	<b>759</b>	(422)	259	(163)
所得稅開支	8	(86)	-	(86)	(62)	-	(6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期內除稅後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b>1,239</b>	<b>(566)</b>	<b>673</b>	(484)	259	(225)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新加坡元-仙)	9			<b>0.15</b>			(0.06)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附註)	保留盈利	權益總額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千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審計)	10,000	-	-	1,657	11,657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25)	(225)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10,000	-	-	1,432	11,432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經審計)	<b>890</b>	<b>8,544</b>	<b>9,767</b>	<b>2,422</b>	<b>21,623</b>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b>673</b>	<b>673</b>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計)	<b>890</b>	<b>8,544</b>	<b>9,767</b>	<b>3,095</b>	<b>22,296</b>

附註：

其他儲備指已付代價與已收購共同控制實體股本之間的差額。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1-1111, Cayman Islands，而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麼地道61號冠華中心13樓1308室。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Radiant Gr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在新加坡從事生產及銷售新鮮雞蛋及加工蛋製品(「上市業務」)。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七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GEM上市(「上市」)。

根據為籌備上市而整頓本集團架構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 2. 呈列及編製基準

於上述重組前，上市業務由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安安農業私人有限公司(「安安」)、The Pasteurized Egg Company Pte. Ltd.(「TPEC」)及蛋的故事有限公司(統稱「現有附屬公司」)開展，而該等公司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馬琮就先生(「馬先生」)控制。安安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自第三方收購泉成發蛋莊私人有限公司及Golden Hoyo Pte Ltd(統稱「已收購附屬公司」)。

緊接重組前及緊隨重組後，由根據重組成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現有附屬公司及已收購附屬公司開展上市業務。在重組前，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其他業務，並且不符業務定義。重組僅為上市業務的重組，該等業務的管理層及上市業務最終所有者維持不變。因此，就所呈列比較期間，現時組成本集團的現有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以其賬面值呈列。就自第三方收購的已收購附屬公司而言，其自收購事項日期起計入本集團的比較財務資料。

## 2. 呈列及編製基準(續)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虧損均予以對銷。

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準則及詮釋)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除另有說明外，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呈列，且所有數值已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新加坡元」)。比較財務資料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重估生物資產及農產品後予以修訂。保險合約投資其後按退保現金值列賬。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計，但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未經審計簡明綜合業績時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迄今為止的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一致，惟有關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首次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者除外。



## 2. 呈列及編製基準(續)

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預付款項特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租賃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的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於合營企業聯營公司的長期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 年度改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惟尚未按準則具體過渡條文所允許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重列比較數字。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就先前已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以本集團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使用權資產以賬面值計量，猶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於開始日期應用，並以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自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當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每項租賃付款在負債及融資成本之間分配。融資成本自租期內的損益扣除，以得出各期間負債餘額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中的較短者以直線法折舊。



## 2. 呈列及編製基準(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續)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開支。短期租賃為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

概無尚未生效而預期於當前或未來報告期間及在可預見的未來交易中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其他準則。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首席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確定經營分部。

首席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有兩個經營及報告分部，即新鮮雞蛋及加工雞蛋。首席營運決策者根據收益、分部業績及分部業績所產生的收入／開支評估該等單一分部的表現。分部業績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而並無分配融資成本、未分配其他收入及未分配企業開支(主要包括一般行政開支)。

由於有關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的資料並非定期向首席營運決策者報告，故並無披露該等資料。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有關該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的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未經審計)：

	新鮮雞蛋 千新加坡元	加工雞蛋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分部收益	6,679	3,841	10,520
其他收入	114	-	114
收成時按公平值減估計銷售點			
成本初步確認農產品所得收益－未變現	60	-	60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成本所得虧損	(300)	(326)	(626)
購買存貨	(4,343)	(1,436)	(5,779)
存貨變動	(258)	81	(177)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7)	(19)	(3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4)	(142)	(506)
僱員福利	(371)	(402)	(773)
水電費	(86)	(93)	(179)
經營租賃租金	(16)	(9)	(25)
汽車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	(110)	(39)	(149)
特許權費	-	(17)	(17)
雞舍－藥物及疫苗	(45)	(48)	(93)
其他開支	(227)	(162)	(389)
分部業績	716	1,229	1,945
未分配融資成本			(103)
未分配其他收入			50
未分配企業開支			(1,133)
除稅前溢利			759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未經審計)：

	新鮮雞蛋 千新加坡元	加工雞蛋 千新加坡元	總計 千新加坡元
分部收益	3,728	2,788	6,516
其他收入	19	-	19
收成時按公平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初步 確認農產品所得收益—未變現	42	-	42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成本所得收益	91	152	243
購買存貨	(2,114)	(1,259)	(3,373)
存貨變動	22	36	58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0)	(15)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63)	(311)	(674)
僱員福利	(250)	(417)	(667)
水電費	(48)	(80)	(128)
經營租賃租金	(9)	(14)	(23)
汽車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	(76)	(48)	(124)
特許權費	-	(43)	(43)
雞舍—藥物及疫苗	(26)	(44)	(70)
其他開支	(212)	(175)	(387)
分部業績	794	570	1,364
未分配融資成本			(73)
未分配其他收入			101
上市開支			(787)
未分配企業開支			(768)
除稅前虧損			(163)



####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政府資助	7	6
銷售動物飼料所得收入	114	20
利息收入	1	-
其他	30	83
	<b>152</b>	109

####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保險合約投資收益	12	12
貨幣匯兌收益淨額	71	50
	<b>83</b>	62

##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65	44
— 融資租賃負債	32	25
— 其他	6	4
	<b>103</b>	<b>73</b>

## 7.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購買存貨	5,779	3,373
存貨變動	177	(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11	745
無形資產攤銷	3	3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43	24
僱員福利	1,628	1,225
經營租賃租金	27	29
水電費	205	157
汽車維修及保養以及運輸	149	123
雞舍—藥物及疫苗	93	70
特許權費	17	43
收成時按公平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初步 確認農產品所得公平值調整—自銷售成本扣除	1,219	529
上市開支	—	787
其他開支	595	515
	<b>10,546</b>	<b>7,565</b>



## 8.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的稅率計提新加坡稅項撥備。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間並無在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千新加坡元 (未經審計)
新加坡即期稅項	73	78
遞延所得稅開支/(抵免)	13	(16)
期內稅項開支	86	62

## 9. 每股盈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千新加坡元)	673	(22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千股)	445,548	375,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新加坡元一仙)	0.15	(0.06)

用於計算期內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已根據重組(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詳述)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生效的假設釐定。

## 9. 每股盈利(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由於本集團概無具攤薄潛力的已發行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0.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繼續為在新加坡生產及銷售蛋製品，包括新鮮雞蛋及加工蛋製品。本集團在新加坡經營其自有產蛋養殖場，亦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新鮮雞蛋，業務模式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6.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62%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10.5百萬新加坡元。於二零一九年五月收購的Tew Seng Cheow Kee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開始營運的Guan Sing貢獻額外銷售額。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本集團的純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0.2百萬新加坡元的虧損淨額變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0.7百萬新加坡元的純利，變動為0.9百萬新加坡元。該變動是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銷售收益增加及並無招致上市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收益及成本架構維持穩定。於本報告日期，新加坡整體經濟及市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而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隨著現有養殖場計劃擴張產蛋設施及擴展至鵝鴨蛋養殖場，本集團有望鞏固其作為新加坡領先雞蛋分銷商的市場地位。



## 財務回顧

### 收益

#### (i) 新鮮雞蛋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收益約63%及約57%源自銷售新鮮雞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3.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3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6.7百萬新加坡元，主要受本集團在Guan Sing Egg及Tew Seng Cheow Kee所採購雞蛋的銷售額增加所帶動。

#### (ii) 加工雞蛋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收益約37%及約43%源自銷售加工雞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2.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3.8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幅主要由於巴氏殺菌液蛋及巴氏殺菌全熟剝殼蛋的銷售額增加所致。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5.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3.2百萬新加坡元(或約5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8.9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Guan Sing Egg及Tew Seng Cheow Kee所貢獻的銷售額增加，使所採購雞蛋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農產品公平值調整前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1.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5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15%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2.8百萬新加坡元。農產品公平值調整後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0.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8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0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1.6百萬新加坡元。另一方面，農產品公平值調整前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20%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27%。農產品公平值調整後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12%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15%。



## 財務回顧(續)

### 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收益淨額約62,000新加坡元增加21,000新加坡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83,000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港元兌新加坡元升值，導致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所產生的貨幣匯兌收益淨額。

### 收成時按公平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初步確認農產品所得收益

收成時按公平值減估計銷售點成本初步確認農產品所得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0.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8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6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1.3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所生產的新鮮雞蛋總數及農產品批發價格增加。

###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成本所得(虧損)/收益

生物資產公平值變動減估計銷售點成本所得(虧損)/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收益約0.2百萬新加坡元變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虧損約0.6百萬新加坡元，變動約0.8百萬新加坡元。該變動主要由於與緊接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一季度相比，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育雛數目較低。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0.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約50%)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0.9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銷售額增加，導致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僱員福利以及汽車維修及保養增加。

### 其他行政開支

其他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0.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約0.7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本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上市以來合規成本較高，導致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專業費用增加。

#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良好企業管治原則而定。除下文所述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外，董事會信納本公司於上市日期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馬先生現時兼任上述兩個職位。創辦人兼執行董事馬先生自二零零九年起擔任本集團行政總裁，並於二零一八年九月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馬先生一直領導董事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的日常營運。董事會認為，繼續由馬先生擔任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使本集團高效及有效地規劃策略及實施計劃。本公司已透過董事會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制定健全的制衡機制。鑒於上述，董事會認為就本公司的情況而言，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屬恰當。

##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招股章程另有披露者外，根據本公司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及所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亦無與本集團發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合規顧問的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合規顧問中州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中州國際融資」)所告知，除本公司與中州國際融資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二月十五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中州國際融資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包括認購有關證券的購股權或權利)，亦無其他有關本公司的情况而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

## 不競爭契據

誠如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所披露，本公司控股股東已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的不競爭契據，其中包括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集團各成員公司受託人)為受益人的若干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



### 不競爭契據(續)

根據該等不競爭承諾，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已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本集團成員公司的利益)承諾，其將不會並將促使其緊密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以自身名義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其中包括)進行、參與、從事、收購或持有(在各情況下不論作為股東、董事、合夥人、代理人、僱員或其他身份及不論為利潤、回報或其他目的)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或擬經營的業務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活動或業務，或於當中擁有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五。該計劃的條款符合GEM上市規則第23章的規定。

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任何有關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記入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5至5.67條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董事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sup>(1)</sup>	概約百分比
馬琮就先生 <sup>(2)</sup>	受控法團權益	294,800,000股(L)	58.96%
林淑英女士 <sup>(2)</sup>	配偶權益	294,800,000股(L)	58.96%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續)

###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續)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Radiant Gr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馬先生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先生被視為於Radiant Gr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享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林淑英女士為馬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淑英女士被視為於馬先生透過Radiant Gr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悉，下列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sup>(1)</sup>	概約百分比
Radiant Gr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294,800,000股(L)	58.96%
Elite Ocean Ventures Limited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80,200,000股(L)	16.04%
林尤文先生 <sup>(4)</sup>	受控法團權益	80,200,000股(L)	16.04%
Tan Bee Hong女士 <sup>(4)</sup>	配偶權益	80,200,000股(L)	16.04%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續) 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續)

附註：

- (1) 字母「L」指該名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 (2) Radiant Gr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馬先生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馬先生被視為於Radiant Grand International Limited享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Elite Ocean Ventures Limited由林允文先生持有10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被視為於Elite Ocean Ventures Limited享有權益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Tan Bee Hong女士為林允文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an Bee Hong女士被視為於林允文先生透過Elite Ocean Ventures Limited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獲告知其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已獲收購而須知會本公司的其他權益或淡倉，或已記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已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及5.29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3.3條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明輝先生、袁家樂先生及邵廷文先生。張明輝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及披露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及監督審核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討論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認為有關業績符合適用會計準則、GEM上市規則規定及其他適用法律要求，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永續農業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馬琮就先生

新加坡，二零一九年八月八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馬琮就先生、林淑英女士及陳鴻來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明輝先生、袁家樂先生及邵廷文先生。